

长建委发〔2026〕7号

对区政协十五届六次会议第117号提案的答复

办理结果：解决或采纳

签发人：黄继平

王海燕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长宁区无障碍街区建设，打造上海全域友好示范区”的提案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强化规划引领，筑牢无障碍街区建设根基

1、科学统筹加强规划

依托长宁区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专班，区建管委加强统筹协调，推进全区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各部门、街镇按照《上海市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无障碍环境建设相关工作，履行主体责任，发挥主体作用，明确目标任务，健全长效机制，形成各负其责、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区建管委牵头组织编制了《上海市长宁区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及《上海市长宁区无障碍设施建设和改造年度计划》，明确

了无障碍建设发展目标、无障碍设施建设发展指标等内容，并开展全区无障碍环境建设情况的摸底调研及无障碍设施满意度调查，全面排摸无障碍环境现状整体情况。

2、深化完整社区建设

扎实推进本区完整社区建设工作，推动本区完整社区建设扩面提质增效，进一步提升完整社区覆盖率。积极推进无障碍进社区，持续在老旧小区建设无障碍坡道及楼道扶手，为残疾人、老年人增添福祉，持续实施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在做好室内无障碍建设的同时，结合“15分钟社区美好生活圈”布局，推动社区公共空间无障碍环境品质提升，加强社区新、改、扩建的无障碍设施与周边的无障碍设施相衔接，设置符合标准的无障碍标识，建立全过程“无障碍生活”的生动场景。

3、规范项目审批监管

结合新、改、扩建设项目设计方案审批工作，要求区内公共建筑设计方案应包含“无障碍设施设计”专篇，无障碍设施建设应符合《上海市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要求，设计标准应按照《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GB55019-2021）、《无障碍设计规范》（GB50763-2012）执行，对新、改、扩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施工、验收严格监管，邀请残疾人代表参与项目验收，听取其使用体验与意见建议并及时整改，推动新建无障碍设施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投入使用，切实保障设施贴合实际需求。

4、无障碍硬件设施建设

根据市政行业及无障碍相关要求，我区按标准对 18 条新改扩建道路设置缘石坡道、提示盲道、行进盲道，人行横道安全岛有 9 处，轮椅均可通行。在架空线道路提升中进一步规范盲道设置。2025 年按照区委关于坚持党建引领推进“多格合一”工作要求，开展长宁区“申通助力”行动，对全区有条件的 35 处轨交站点出入口及 9 处无障碍电梯出入口实施盲道贯通，保障有无障碍需求人群的出行和生活。根据“夏令热线，区长访谈”要求，完成淞虹路周家浜桥无障碍改造，在桥梁东侧设置无障碍坡道及扶手。为提升公交站台设施适老化服务水平，区建管委按照市级部门要求逐年推进公交站台适老化改造项目，2023-2025 年共完成 14 个点位，2026 年计划实施 6 个点位，通过对车站人行道台阶进行放坡改造，并对周边的非机动车道进行红色沥青铺装改造，以适应老年人上下车和轮椅车推行，进一步营造全龄友好的无障碍出行环境。同时对区域内所有有条件的公交车站设置提示盲道，并尽可能的与市政盲道连接。在街区绿化景观提升、公共空间改造等项目中，同步落实无障碍环境建设要求。2024 年已在中山公园内率先落实无障碍设施的基本完善，今年将继续结合我区公园城市引领示范区建设，持续推进公园绿地无障碍设施完善，重点推进缘石坡道、盲道、无障碍厕位、无障碍座椅、低位服务设施等标准化配置，确保新建、改建公园绿地无障碍设施设置率达到 100%。在道路绿化新建及大中修工程中，同步优化人行道与绿化带衔接处的无障碍通行条件，消除高差障碍，保障通行连续性。

二、聚焦文化体验，打造无障碍人文服务体系

1、完善硬件设施

已在区图书馆和文化艺术中心实现无障碍通行闭环：从专用停车位、平缓畅通的无障碍通道与盲道系统，到馆内全覆盖的无障碍电梯；从配备防滑扶手及无障碍卫生间，到各问询台设置的低位服务设施，物理环境的便利性、安全性得到充分保障。同时，馆内均提供轮椅租借等即时支持。对于文化场馆周边涉及绿化景观方案的审核中将进一步明确，要优化场馆出入口周边绿化布局，确保无障碍通道视线通透、通行顺畅；要合理配置夜间照明与绿化景观照明，兼顾视障人士出行需求。

2、丰富资源供给

区图书馆一楼专门打造的无障碍阅览室已成为服务特殊群体的重要枢纽，不仅汇集了文学、科学、时政等类别的盲文图书 663 册、大字版图书 322 册，还储备了 323 部精心制作的无障碍影片。同时，该空间配备了包括手持式电子助视器、一键式智能阅读机、盲文点显器、盲人专用电脑以及无障碍影视欣赏设备在内的现代化辅助阅读工具，极大拓展了视障、听障读者获取信息的深度与广度。积极策划举办无障碍文化活动，例如 2 月 1 日在文化艺术中心 520 剧场举办“沪扬‘乐’光·以声为眸”上海青少年管乐志愿者与扬州盲校管乐学生公益音乐会，促进特殊群体与社会的深度融合，让艺术成为跨越障碍的桥梁。在 2026 年上海之春国际音乐节期间，结合国际手风琴文化艺术周，在上海市

盲童学校举办专场交流演出，以音乐搭建交流桥梁。同步在上海动物园开展“艺游萌园”公益音乐快闪活动，组织盲童学生在园区现场演奏，让艺术融入自然，进一步丰富特殊群体精神文化生活，营造全社会关心关爱残障群体的良好氛围。

3、优化人文服务

区图书馆推行并深化“上前一步”主动服务理念。工作人员经过专项意识与技能培训，能够主动识别、亲切接待有需要的残障人士，提供从入馆引导、设备使用协助到资料查找、活动参与等全流程的贴心帮助，确保特殊群体能够平等参与社会文化生活。

三、健全“建管维监”一体化机制，强化设施长效管理

1、规范公厕管理

结合区域内无障碍公厕特点，以适老适幼化建设为契机，积极完善无障碍公厕设置要求，进一步加强无障碍公厕管理，做好同各街（镇）、环卫企业沟通协调，落实“一网统管”、12345投诉热线等信息化监管手段和巡查督查检查机制，落实保洁人员岗位职责、工作纪律、保洁工艺、培训管理和考核奖惩制度，确保无障碍公厕管理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制度化得到有效落实，促进无障碍街区建设落到实处。

2、畅通处置渠道

积极探索将公园绿地等公共空间的无障碍设施状态纳入城市运行管理平台，建立绿化市容领域无障碍设施巡查台账，将盲道被绿化植被遮挡、缘石坡道破损等问题纳入日常养护巡查重

点。畅通问题发现与处置渠道，对提案提及的“随手拍”等社会监督方式建立快速响应机制。加大对本区内无障碍设施巡访力度，重点收集对盲道违规占用、缘石坡道破损、无障碍厕所内设施损坏等场所的问题反馈，探索多方参与的常态化管理模式，为助力构建安全、便利、友好的无障碍环境作出应有的贡献。

3、推进数字化赋能

鼓励社区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数据互联互通，拓展社区无障碍数字化应用和场景和服务。积极打造公共空间无障碍设施建管维监相关应用场景，并接入“一网统管”平台。

四、深化文化培育，营造共建共享良好氛围

1、加强理念宣传

将结合绿化市容行业特点，积极参与无障碍理念宣传。在公园绿地科普教育、市民绿化节等活动中，融入无障碍体验、通用设计理念宣传。在城市微更新、口袋公园建设中，注重体现人文关怀与包容性设计，助力打造有温度的城区空间。

2、凝聚社会力量

紧紧依靠社区力量、街镇助残志愿者和残疾人组织参与无障碍环境建设，在无障碍出行和公共服务场景中形成协同推进机制，结合全国助残日、上海助残周、残疾预防日、国际残疾人日等重要时间节点，人民日报、解放日报、长宁融媒体中心、长宁残联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多次宣传无障碍典型案例和经验成果，推动无障碍理念融入社区治理、融入寻常居民生活。在残疾人节日来临之际，组织开展无障碍政策主题宣传、现场体验和志愿服务

活动,邀请残障人士在上海荟聚商场等现场体验商场无障碍设施的感受,集中展示无障碍友好商业空间建设成效,推动无障碍理念在社会公共场所落地见效,增强爱护设施意识和共建无障碍环境意识。

感谢您对我区城市建设和管理的关心、支持与理解!

长宁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2026年4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联系人姓名: 于炜

联系电话: 22050552

联系地址: 长宁路599号516室

邮政编码: 200050

长宁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4月10日印发

打印: 张

校对: 王

(共印3份)